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MULT-37

修正案号: 39-9451

一. 标题: 发动机-第4级低压涡轮空气封严-更换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普惠发动机公司(Pratt & Whitney Division (PW))安装了件号为(P/N)50N346 的第 4 级低压涡轮空气封严的型号为 PW4052、PW4056、PW4060、PW4062、PW4062A、PW4152、PW4156A、PW4158、PW4460 和 PW4462 的涡扇发动机,也包括型号后缀为-1C、-1E、-3、-3A 或-3B 的发动机。

三. 参考文件:

1. FAA AD 2018-13-02,修正案号 39-19314(2018年6月11日发布)。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 原因

本适航指令来源于发现了多处裂纹的空气封严。颁发本适航指令的目的是防止第4级低压涡轮(LPT)空气封严失效。

如不纠正此情况,可能导致非包容性的空气封严脱落,进而造成 发动机和飞机损伤。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FAA AD 2018-13-02 (2018年6月11日发布)中段落(f)、(g)

第1页共2页

和(h)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4. 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7 月 20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6 月 25 日
- 七. 联系人: 侯升平

中国民用航空适航审定中心

010-58172943